

开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汴市监办〔2022〕 330号

关于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窗口 服务便利度的通知

各县（区）局，市局机关有关科室及直属单位：

为进一步优化我市知识产权领域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提升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业务开封受理窗口（以下简称“商标受理窗口”）和各县区知识产权综合资讯服务窗口的服务水平和能力，丰富服务职能，强化“一站式服务”，推动窗口业务工作高质量发展，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提升窗口服务能力

（一）提高窗口服务意识和服务质量。商标受理窗口和各知识产权综合资讯服务窗口要按照政务服务有关要求，加强窗口服

务标准化建设，不断提高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主动对接、靠前服务各类市场主体，因地制宜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等活动。积极培养青年骨干力量，不断提升窗口服务水平，充分展现“一窗通办”的新成效、新面貌。

（二）加大业务培训交流和人才培养力度。商标受理窗口和各知识产权综合资讯服务窗口根据最新政策变化和业务要求，及时组织业务和政策学习。要根据人才队伍建设实际，综合运用国家知识产权局相关培训资源，及时开展知识产权保护、运用和管理相关业务培训，努力培养一支通专业、擅实务、会管理的知识产权复合型人才队伍。

（三）开展便民提醒。引导企业增强知识产权意识，以节约企业办事的时间成本和人力成本为目标，通过窗口工作人员的便利化服务，帮助企业规避因未及时变更商标所造成的损失，切实提高商标办理业务的便捷度和时效性。

二、拓展窗口服务职能

（一）全面拓展运用促进业务。支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行动，充分利用窗口服务空间，参与组织公益性对接、政策宣讲等各类活动，配合开展相关数据统计分析工作，更好发挥窗口在促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中的作用。引导综合窗口和商标窗口承担商标品牌指导站建设任务，拓展商标品牌建设服务职能，支持地方品牌经济发展。

（二）打造文化宣传和普法阵地。依托知识产权宣传周、“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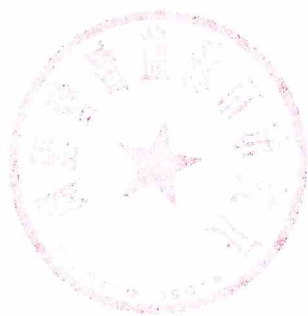
识产权服务万里行”等活动，广泛宣传知识产权文化新理念，推动知识产权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培育良好知识产权文化氛围。加强知识产权普法教育，增强全社会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意识，推动提升创新主体、市场主体获权、用权、维权能力。

三、完善窗口管理机制

加强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建立健全窗口建设管理、业务培训和指导监督等环节的窗口管理与指导工作机制。适时开展综合窗口的督导检查，电话随访与上门督导相结合，通过电话咨询、现场查看、走访座谈、核对办事记录等方式，全面了解和掌握商标受理窗口和各知识产权综合资讯服务窗口工作情况，促进窗口规范化运行。

附件：开封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商标注册事项变更提醒
函





开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30日印发